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 函

機關地址：880010澎湖縣馬公市西文里西
文澳309號

承辦人：楊智童

電話：06-9211699分機208

電子信箱：sophia2008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澎檢明總字第115090008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(ATTCH10

A51000000A0000000_A11102400F_11509000820A0C_ATTCH10.odt、ATTCH11

A51000000A0000000_A11102400F_11509000820A0C_ATTCH11.odt)

主旨：本署現有駕駛職缺1名、工友缺額1名，請惠予協助徵詢
貴機關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同仁，如有意願調任
本署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參加甄選人員應為中央機關所屬各機關、學校編制內之
現職人員，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。
- 二、有意至本署服務者，請於115年9月20日前備妥相關文
件，以掛號方式郵寄或專人送至本署收發室（以掛號郵
戳日期或本署收文章為憑），信封請註明「參加駕駛甄
選」或「參加工友甄選」；經本署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
期通知參加面試評選，非中央機關現職人員或逾期、資
格不符、證件不齊者，恕不受理亦不退件。
- 三、應備文件如下：
 - (一)報名表及移撥同意書各1份（如附件）。
 - (二)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文件（女性免附）。
 - (三)職業小客車以上駕駛執照影本（參加工友甄選免
附）。
 - (四)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 - (五)最近3個月內由衛福部認可之醫療院所出具之體格檢查
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



表。

(六)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（或證明書）影本。

(七)甄選前個人資料查詢同意書。

(八)受訓、獎懲等相關資料（無則免附）。

(九)國民身分證（正反面）影本。

(十)其他專業證照（無則免附）。

四、工作項目及待遇：

(一)駕駛部分：駕駛警備車、勘驗車、其他公務車輛，及車輛清潔保養維護、駕駛輪值勤務、公文遞送、配合職務調動及其他交辦事項；待遇依「技工工友工餉表」與「給與簡明表」及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辦理，駕駛薪點120至170點，月支報酬為新臺幣（下同）33,190元至39,270元，加班費另計；另加「離島地域加給」9,790元。

(二)工友部分：署內勤務、庶務支援、環境清潔及公文遞送、配合職務調動及其他交辦事項；待遇依「技工工友工餉表」與「給與簡明表」及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辦理，工友薪點90至150點，月支報酬為新臺幣（下同）29,220元至36,510元，加班費另計；另加「離島地域加給」9,790元。

五、經甄選錄取為正取人員者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署通知日期到職任用；另請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求人網站公告內容。

六、檢附甄選駕駛及工友簡章、報名表、移撥同意書及個人資料查詢同意書各1份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衛生福利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科技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勞動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法務部矯正署金門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明德外役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女子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自強外役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澎湖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第二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新竹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苗栗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南投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彰化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雲林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嘉義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屏東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東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宜蘭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基隆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澎湖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金門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少年觀護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女子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東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東成技能訓練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泰源技能訓練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岩灣技能訓練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新竹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苗栗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彰化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南投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澎湖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臺北女子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金門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連江看守所、明陽中學、誠正中學、臺灣高等檢察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、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、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、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、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、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、海洋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、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澎湖縣服務站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馬公航空站、交通部觀光局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澎湖氣象站、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區監理所澎湖監理站、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澎湖老人之家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澎湖縣榮民服務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澎湖海洋生物研究中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澎湖分場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

副本：

H15/07/20
10:11:20

檢察長 吳 怡 明

裝



線

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

辦理他機關現職駕駛移撥調任本署甄選簡章

一、錄取名額：小客車駕駛正取1名、備取2名（性別不拘）。

二、工作地點：澎湖縣馬公市西文里西文澳309號

三、工作項目及待遇：

- (一) 駕駛警備車、勘驗車、其他公務車輛，及車輛清潔保養維護工作。
- (二) 駕駛輪值勤務：須配合勤務於夜間或休息、例假日出勤。
- (三) 公文遞送。
- (四) 配合職務調動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- (五) 駕駛薪點為120~170點，月支報酬為新臺幣33,190元~39,270元（待遇依各機關「
技工工友工餉表」與「給與簡明表」及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辦理），加班費另計；另加「離島地域加給」新臺幣9,790元。

四、資格條件：

- (一) 須為中央機關、學校現職駕駛（含技工、工友）。
- (二) 品行端正無不良素行紀錄，能積極任事及學習。
- (二) 國民中學（含）以上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，並領有職業小客車駕駛執照且無被吊扣等違規情形。
- (三) 男性需役畢或免服兵役證明。
- (四) 須衛福部認可之醫療院所最近3個月內體檢合格者，足以勝任所擔任之工作。

五、檢附證明文件：

- (一) 報名表及移撥同意書各1份（如附件）。
- (二) 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文件（女性免附）。
- (三) 職業小客車以上駕駛執照影本。
- (四)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
(五) 最近3個月內由衛福部認可之醫療院所出具之體格檢查表。

(六) 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(或證明書)影本。

(七) 駕駛甄選前個人資料查詢同意書。

(八) 受訓、獎懲等相關資料(無則免附)。

(九) 國民身分證(正反面)影本。

(十) 其他專業證照(無則免附)。

上開報名文件應以A4大小格式製作並依序裝訂，如為影本資料請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。

六、簡章(含報名表及移撥同意書)取得：

有意者請自行影印公文附件，或逕自本署網站(<http://www.phc.moj.gov.tw>)最新消息，自行下載列印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

自公告日起至115年09月20日止，請填妥報名表並檢附相關證明資料，以掛號方式郵寄或專人送至「澎湖縣馬公市西文里西文澳309號 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收發室」，並請於封面註明「參加駕駛甄選」。(郵寄者以掛號郵戳日期或本署收文章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



八、甄選方式：

- (一) 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期通知參加面試甄選，擇優正取1名、備取2名。
- (二) 經甄選錄取為正取人員者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署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- (三) 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退件。
- (四) 備取人員候補期間為6個月(自甄選結果公告之翌日起算)。
- (五) 甄選結果，本署認無適合人選時得從缺。

九、聯絡方式：本署總務科長楊智童，聯絡電話(06)9211699分機208。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甄選駕駛報名表

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照 片 (最近6個月內2吋脫帽半身照片)
身分證字號		性別		
目前任職機關 職稱		聯絡電話	公() 宅()	
			行動電話：	
通訊地址				
經歷(含起迄年月、機關名稱及職稱)				
檢附甄選證明文件		家庭及其他		
1. 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文件(女性免附)	份	婚姻狀況	☐ 已婚 ☐ 未婚	
2. 職業小客車以上駕駛執照影本	份	是否為原住民	☐ 是(請檢附證明) ☐ 否	
3.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	份	是否為身心障礙	☐ 是(請檢附證明) ☐ 否	
4. 最近3個月內由衛福部認可之醫療院所出具之體格檢查表	份	是否為中低收入戶	☐ 是(請檢附證明) ☐ 否	
5. 移撥同意書	份			
6. 甄選前個人資料查詢同意書	份			
7. 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(或證明書)影本	份			
8. 受訓、獎懲等相關資料(無則免附)	份			
9. 國民身分證(正反面)影本	份			
10. 其他專業證照(無則免附)	份			
備註：具原住民身分、身心障礙或中低收入資格者，應另附證明文件，未附者不予認定。				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移撥同意書

查本機關駕駛（技工、工友） 君，擬參加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駕駛甄選，如予錄用同意移撥。

服務機關名稱：

服務機關首長：



（機關印信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駕駛甄選個人資料查詢同意書

為參加貴署駕駛甄選，本人_____同意貴署查詢本人
刑事案件、社會秩序維護法等相關資料，以審核本人是否有工
友管理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事。

此致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



立同意書人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

辦理他機關現職工友移撥調任本署甄選簡章

一、錄取名額：工友正取1名、備取2名（性別不拘）。

二、工作地點：澎湖縣馬公市西文里西文澳309號

三、工作項目及待遇：

（一）署內勤務、庶務支援、環境清潔及公文遞送。

（二）配合職務調動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
（三）工友薪點為90~150點，月支報酬為新臺幣29,220元~36,510元（待遇依各機關

「技工友工工餉表」與「給與簡明表」及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辦理），加班費另計；另加「離島地域加給」新臺幣9,790元。

四、資格條件：

（一）須為中央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。

（二）品行端正無不良素行紀錄，能積極任事、學習及諳電腦基本操作能力者尤佳。

（三）國民中學（含）以上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證明。

（四）男性需役畢或免服兵役證明。

（五）須衛福部認可之醫療院所最近3個月內體檢合格者，足以勝任所擔任之工作。

五、檢附證明文件：

（一）報名表及移撥同意書各1份（如附件）。

（二）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文件（女性免附）。

（三）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
（四）最近3個月內由衛福部認可之醫療院所出具之體格檢查表。

（五）最近3年考核績通知書（或證明書）影本。

（六）工友甄選前個人資料查詢同意書。

（七）受訓、獎懲等相關資料（無則免附）。

（八）國民身分證（正反面）影本。

(九) 其他專業證照(無則免附)。

上開報名文件應以 A4 大小格式製作並依序裝訂，如為影本資料請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。

六、簡章(含報名表及移撥同意書)取得：

有意者請自行影印公文附件，或逕自本署網站 (<http://www.phc.moj.gov.tw>) 最新消息，自行下載列印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

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 09 月 20 日止，請填妥報名表並檢附相關證明資料，以掛號方式郵寄或專人送至「澎湖縣馬公市西文里西文澳 309 號 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收發室」，並請於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。(郵寄者以掛號郵戳日期或本署收文章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

甄選方式：

- (一) 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期通知參加面試甄選，擇優正取 1 名、備取 2 名。
- (二) 經甄選錄取為正取人員者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署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- (三) 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退件。
- (四) 備取人員候補期間為 6 個月(自甄選結果公告之翌日起算)。
- (五) 甄選結果，本署認無適合人選時得從缺。

九、聯絡方式：本署總務科長楊智童，聯絡電話 (06) 9211699 分機 208。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甄選工友報名表

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照 片 (最近6個月內2吋脫帽半身照片)
身分證字號		性別		
目前任職機關 職稱		聯絡電話	公() 宅()	
			行動電話：	
通訊地址				
經歷(含起迄年月、 機關名稱及職稱)				
檢附甄選證明文件		家庭及其他		
1. 退伍令影本或免役證明文件(女性免附)	份	婚姻狀況	☐ 已婚 ☐ 未婚	
2.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	份	是否為原住民	☐ 是(請檢附證明) ☐ 否	
3. 最近3個月內由衛福部認可之醫療院所出具之體格檢查表	份	是否為身心障礙	☐ 是(請檢附證明) ☐ 否	
4. 移撥同意書	份	是否為中低收入戶	☐ 是(請檢附證明) ☐ 否	
5. 甄選前個人資料查詢同意書	份			
6. 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(或證明書)影本	份			
7. 受訓、獎懲等相關資料(無則免附)	份			
8. 國民身分證(正反面)影本	份			
9. 其他專業證照(無則免附)	份			
備註：具原住民身分、身心障礙或中低收入資格者，應另附證明文件，未附者不予認定。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

移撥同意書

查本機關工友（技工、駕駛）君，擬參加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工友甄選，如予錄用同意移撥。

服務機關名稱：

服務機關首長：



（機關印信）

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工友甄選前個人資料查詢同意書

為參加貴署工友甄選，本人_____同意貴署查詢本人
刑事案件、社會秩序維護法等相關資料，以審核本人是否有工

友管理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事。

此致

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

立同意書人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